2019年度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5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2

二、收入决算表 ............................. ....23

三、支出决算表 ........................... ......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8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29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31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3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 ..... ........ .... ......32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33.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的主要职责是：根据《上

杭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上杭县委党校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杭编[2008]17号，我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1、围绕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这一中心任务，进行教学活动。

2、针对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和理论宣传，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

3、针对新的实际，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的重要工作

部署，以党的理论创新为重点开展科学研究。

4、对学员在校期间表现进行考核，为使用提供依据。

5、负责对乡镇基层党校进行业务指导。

6、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部门包括6个机关行政股室，其中：列入2019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经费性质 | 人员编制数 | 在职人数 |
| **中共上杭县委党校** | **财政补助** | **33** | **29** |
|  |  |  |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年，我校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党校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古田会议召开90周年暨古田全军政治工作会议召开5周年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建设一流党校为目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党校姓党，牢固树立以“学术讲政治”的理念，着力抓好教学科研、决策咨询、对外培训、党校迁建、人才队伍建设、全面从严治校等各项工作，办学整体水平得到有效提升，为上杭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推进新时代新上杭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强化党建工作引领

**（一）狠抓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素养**

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作为“三会一课”主要内容开展学习，要求每位党员做笔记、写心得、谈体会，力求学全、学深、学懂、悟透。今年召开了11场学习会、上了2节党课，学习内容主要有：《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参加福建省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条例》《2019年县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上的讲话》等内容。通过学习，树牢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1. **加强组织建设，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一是严格组织生活，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组织党员参加组织生活，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的监督，认真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3月14日组织召开了2018年度专题组织生活会，12月9日组织召开了2019年度专题组织生活会。做到会前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要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明确整改方向，会后逐一进行整改落实。此外，认真开展党员民主评议，做好每月16日的党费收缴工作，完成上级党组织交给的任务。

**二是严格履行程序，抓好发展党员工作。**严格履行入党手续，把握发展党员工作中培训、政审、考察、审批、转正等各个环节。2019年通过“两推一备案”确定入党积极分子一名。

**（三）依托活动载体，增强党建工作实效**

**一是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安排，在县委第10指导组的有力指导下，我校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取得阶段性成效。9月16日召开了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随即成立了领导小组并结合我校实际制定了实施方案。联系本校实际，组织开展了“践行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加强政治建设、牢记为民宗旨、主动担当作为、严明纪律规矩”等6个专题集中学习研讨。围绕解决本校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党的建设和思想意识形态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调研，摸清实情，分析症结，研究提出了解决方案、改进工作思路和办法措施，并在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进行了检视反思。

**二是依托活动载体，增强主题党日实效，开展了系列主题党日活动。①开展“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推进“两学一做”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3月16日，我校机关支部组织党员干部赴寻乌开展“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活动**。②开展“缅怀革命先烈、激发爱国情怀”主题教育活动。**4月4日上午，我校机关党支部组织全校党员到县革命烈士纪念碑前祭拜烈士们，缅怀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③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系列活动。**6月25日--7月1日，在中国共产党成立98周年之际，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系列活动之一“强党性 增素质 创新业”主题党日活动；9月26日组织党员开展“红土地上悟初心 新时代里做模范”主题党日活动；10月18日，组织全体党员开展了“我和我的祖国”主题党日活动；11月22日组织全体党员召开党员自我检视问题专题会议的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形式丰富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使每一位党员把新思想烙印在灵魂深处、落实在实际工作当中、展现在党校发展的业绩中，为我校打造适应新时代要求的党员干部特别是师资队伍，不断提高我校教学质量和水平，为做好我县党员干部培训工作及做强做优我县红色文化和教育培训产业筑牢基础，进一步发挥我校在党建工作及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三是积极参与“兼合式”大党委在职党员进社区活动。**我校同镇中居委会建立共建关系，主动参与社区服务3次，参加活动60多人次。其中：4月29日到镇中居委会入户宣传扫黑除恶应知应会知识；5月29日参加活动入户宣传及人居环境卫生整治工作；10月18日到镇中社区入户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活动。

**四是深化机关作风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纳入全年工作的整体布局中，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和校务工作共同研究、部署，健全落实层级分明、权责明晰、全面覆盖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班子成员实行“一岗双责”职责，校委会成员及各股室负责人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做到责任到岗、责任到人，确保主体责任明确、履责有依、问责有据。

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原则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主动权，2019年以来我校认真贯彻县委关于党委（党组）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相关要求，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一）全面落实党管意识形态的主体责任**

**一是统一思想认识。**通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中央、省、市、县委关于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细则）和全县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等精神，让会议精神在党校落地生根。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了我校年度工作要点，建立健全了班子统一领导、齐抓共管，各股（室）、部门沟通协调、相互配合，共同做好意识形态的工作机制。

**二是明确主体责任。**领导班子成员全年召开2次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会和1次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并及时向宣传部门汇报我校意识形态工作情况，分析在意识形态领域的动态、判断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并对意识形态工作任务、目标要求进行了明确和部署。建立完善了校领导班子是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主体，成立了以常务副校长李兰香为第一责任人、副校长丘景霞为直接责任人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班子成员、工作小组成员、各股（室）的岗位职责、工作目标任务、检查考核和责任追究办法。

**三是健全落实制度。**完善了定期通报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工作制度，拟定工作方案。落实了分析研判制度，及时落实整改并提炼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

**（二）不断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

**一是把始终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作为党校办学最根本的原则。**坚持一切教学、科研、办学活动都坚持党性原则、遵循党的政治路线，坚持在党爱党、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同党中央及县委县府保持高度一致。

**二是把坚持“三个适应、三个促进”作为当前党校教育的第一原则。**适应党、国家及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的要求，促进党的中心任务的落实；适应党的干部教育的要求，促进领导干部素质和能力的提高；适应党的理论建设的要求，促进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

**三是把党的基本理论教育和党性党风教育作为“第一任务”，突出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的主业和主课。**强化问题导向，积极推进办学理念、教学方式、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把强化学员政治意识、保持对党忠诚作为“第一要求”。

**（三）加大宣传舆论导向工作力度**

**一是把握导向，规范舆论宣传。**重视网络舆情，成立专职网络评论员队伍，积极参与宣传部门组织的舆情培训活动，做好舆情正面引导，化解群众疑虑，树立政府形象。目前，党校共有3名网评员负责网络舆情工作。

**二是强化载体，占领舆论阵地。**充分利用党校作为党员领导干部党性锻炼主阵地的作用，严把主体班、外培班等学员培训的课程和内容。今年，我校外请宣传部副部长张锋育为主体班学员上《模拟新闻发布会：新时代如何做好网络舆情处置与引导工作》课程，同时，我校江晓兰老师在主体班也开设《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课程。此外，我校利用宣传栏、文化走廊等加大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内容的宣传力度。

**三是主动出击，切实加强对外宣传。**2019年，我校对外舆论宣传成绩显著，2019年共上报各类信息51篇，其中福建日报采用1篇，福建省委党校网站采用5篇、龙岩市委党校、古田干部学院网站采用23篇，上杭信息采用4篇，上杭新闻网采用16篇，上杭电视台采用4篇，上杭信息采用1篇。

三、提升办学培训水平

**（一）充分发挥党校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作用，切实加强思想引领**

**1.始终坚持党校姓党原则。**坚持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治学，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任何时候立场坚定、旗帜鲜明，确保一切教学、科研和办学活动方向不偏不倚。严把教师选调关、课程设置关、授课质量关，要求党校教师严格遵守课堂纪律，做到“三不讲”，即历史纠葛不讲、政治敏感问题不讲、不讲与党中央宣传口径不一致的个人观点。把党校课堂纪律作为当前重要意识形态抓实抓好。

**2.准确把握新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上杭县委党校始终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教学重中之重，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市、县重要会议及县委常委会传达学习的重要会议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县委中心组组织学习的课题作为党校学习的重要内容。组织全体教职员工和党校学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等读本，并充分发挥党校学习培训主阵地作用，通过举办理论研讨、交流座谈、学员论坛及通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形式加强对新思想的学习领悟，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和党校学员准确把握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

**3.着力抓好主业主课。一是**抓好主体班培训**。**重视主业主课教学，2019年举办了6个主体班次，其中科级干部培训班2期、股级干部培训班2期、宣传干部培训班1期、统战人士培训班1期，培训学员244人次。集中学习期间，组织春季主体班学员到武平县现场教学，并分赴贵州遵义和赤水、重庆、无锡开展异地培训；组织秋季主体班学员到古田苏家坡和城区现场教学，并分赴南平、宁德开展异地培训。**二是**办好专题培训班。为加强对发展对象入党前培养教育，提高新发展党员的质量，今年县委组织部与我校联合举办了三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县直各单位、各乡镇共438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了为期各三天的培训学习。

**4.注重提升课堂质量。一是**着力提升师资素质。今年选派7名教师到省、市党校或高校学习培训，有7名教职工参加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学习，其中5人今年毕业。**二是**着力提升优质课堂建设。为进一步提升党校教学质量，着力在课题的新颖、精品、特色上下功夫。 1月17日我校召开了2019年度教学工作座谈会，会议就“上杭县委党校如何找准教学、科研、咨政工作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更好地服务县委县政府工作目标”进行了座谈。**三是**着力提升备课质量。认真落实教师新课试讲试听制度，通过试讲试听集中讨论，为试讲教师完善充实课题建言献策，达到共同提高的目的，把好课题准入关。此外，我校于2019年9月与清华大学合作，建立了乡村振兴远程教学站，实现资源共享。

**5.着力开发核心课程。**全年新开设《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弘扬“马上就办 真抓实干”优良传统作风》《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引领“美丽中国”建设》《新时代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及其现实意义》《全面依法治国》《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奋力走好新时代乡村振兴之路》《古田会议与习近平新时代强军思想》《将全面深化改革进行到底》《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掌握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方向》《古田会议与党性修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争做合格党员》《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学习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领导干部健康心态塑造》等19个新专题，其中有10个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专题。教学专题更新率为56%。

**6.落实领导干部到党校讲课制度。**今年主体班有县领导傅藏荣、徐峰、张北阳、罗小洪、阙生华，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曾光书、市防疫站专家郑禄祥以及县直部门相关领导前来为主体班学员授课，极大丰富了教学内容，提高了教学的实用性及操作性。3月28日上午，县委傅藏荣书记为2019年春季学期干部培训班学员上了一堂主题为《重点项目建设》的专题讲座。课堂上，傅藏荣书记围绕我县的经济、教育、医疗、党建、综治平安等方面提出有关项目建设的重点关注，要求每个学员提升谋划项目、引进项目、服务项目和运作项目的能力，在课堂上给学员布置作业，要求每个学员至少提一个项目策划方案。学员们参与的热情非常高，不少学员提出2—3个项目策划方案，绝大多数学员的方案都紧扣我县发展的现实情况，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有些项目现已实施或正在实施。

**7.深入开展送教下基层活动。**组织教师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县重要会议、重大决策和理论热点，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深入县直、乡镇、村（社区）、学校以及企业等地，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及古田会议精神等红色文化专题，通过与基层党员干部、群众面对面交流授课，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也让基层党员干部群众在家门口享受了精神食粮。据统计，2019年，我校教师下基层宣讲共41场次。

**（二）充分发挥党校理论研究主阵地作用，着力提升科研和决策咨询水平**

**1.科研成果质量稳中有升。**2019年，我校教研人员共撰写论文18篇，其中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1篇，市级刊物发表7篇，入选龙岩市社科联、龙岩市委党校主办的“古田会议精神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术研讨会10篇。

**2.课题结项立项稳步推进。**围绕“党史党建、经济学、文化学”等科研项目积极参与省、市课题的立项申报工作，其中，省委党校课题立项6篇、市委党校课题立项4篇。2019年，由我校承担的1项2018年度福建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基地课题顺利通过验收结项，并评为优秀成果。

**3.学术交流不断加强。**重视加强与有关部门的联系，积极参加科研协作交流活动。如，刘福花老师参加了由县委办牵头的习近平三进才溪史料收集整理工作，3位老师参加了“中共闽西一大”90周年研讨会，8位老师参加了“古田会议精神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术研讨会等。今年11月份我校组织举办了“纪念古田会议召开90周年暨古田全军政治工作会议召开5周年理论研讨会”，我校教师紧紧围绕理论研讨主题，积极踊跃参与课题调研和论文撰写，共征集14篇不同学科、领域围绕两次古田会议精神为题材的学术论文。

**4.资政能力不断提升。**结合县域社会难点、热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县情县策研究，积极为本县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努力把党校建设成服务党委政府决策的智库。今年共申报了8个县重点课题。同时充分利用好学员的调研文章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今年共提炼总结了5篇决策咨询专报件呈送县委县政府，并得到县委傅藏荣书记的批示。

**（三）充分发挥红色资源优势，做强做优对外培训教育**

**1.顺应形势开展特色培训。**结合建国70周年、古田会议召开90周年和新古田会议召开5周年，结合中央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红色教育培训，力求在培训模式上创新，教学内容上创新，课堂教学上创新。今年，我校共承接138个对外培训班次（包括协助完成省委党及兄弟党校校临时来杭班次），培训人数约7000人次。

**2.打造城区特色现场教学点。**为了充分利用好我县丰富的资源，宣传上杭，讲好上杭故事，打造党性教育精品牌，并做强做优党校对外培训工作，充分利用上杭特色资源打造好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课堂，今年我校注重打造城区特色现场教学点。**一是**规划城区现场教学线路**。**对城区教学点进行统筹整合，科学规划教学线路，充分利用好临江楼、瓦子街、客家缘文化中心、汀江绿道等城区精品教学路线，打造“红色、生态、客家”为主题的教学板块。**二是**撰写适合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讲评词。邀请专家、本校教师根据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特点和培训需求撰写现场教学讲评教案和车程教学教案。**三是**培育现场教学讲评师资队伍。结合本校实际，精心培育7位老师为城区现场教学讲评老师，“七一”前夕专门举办了讲评比赛活动。此外为了提升党校对外培训教学质量和水平，我校充分挖掘县内资源，聘请热衷上杭红色文化及熟悉了解上杭历史文化的社会热心人士参与打造上杭城区特色党员干部教育现场教学点，聘任刘长生、李世盛两位退休人士为我校城区党员干部教育现场教学点“特聘讲评员”。

**3.规范对外培训运作方式。**为了规范党校与兴诚教育培训公司的运作模式，根据2019年1月22日召开的县委专题会议精神，我校外培中心主任黄丰华兼任兴诚教育培训公司副总经理，并由公司法人授权管理公司一切日常事务，党校与公司根据会议精神重新签订了购买服务协议。

**（四）充分利用党校发展的良好机遇，着力改善办学条件**

党校（电大、进校）迁建项目——上杭县教育培训基地，为2019年县落地攻坚、社会事业增补项目，2018年正式启动，选址在上杭县临城镇客家新城龙翔大道西南侧、实验中学西北侧地段，规划用地面积约39010平方米（58.5亩）,总建筑面积约48066.36平方米，规划建设包括多功能报告厅、综合大楼、学员楼、食堂、室外活动场等，其中，250人情景模拟室1个，300人多功能报告厅1个，160人阶梯教室2个，标准教室18间，图书馆1个，宿舍300间，室外篮球场1个、室外羽毛球场1个。采用EPC（工程总承包）建设模式，建设年限为2018-2021年，计划总投资约2.6亿元，2019年底前完成前期工作，2020年初开工建设。今年1月7日完成了上杭县教育培训基地项目报备工作。4月16日完成项目监理招投标文件编写、修改和招标工作，中标单位：福州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6月19日完成EPC招投标文书编写、修改、优化和招标工作，中标单位：江苏江中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9月20日召开设计方案评审会议，基本完成概念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工作，正在根据第一次评审会精神，对规划设计方案进行修改优化。目前已完成施工围墙、后山临时便道和临时办公用房搭建，项目土地于12月3日挂网招拍。项目融资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加强与多家金融机构沟通洽谈，分别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和中国农业银行申请了1.8亿元的授信额度，择优贷款方案。目前，已获得中国农业银行的授信批复，贷款总期限17年，贷款利率按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执行。截至目前，该项目累计完成总投资约4300万元（其中，前期招标费约15万元，清地及报批费用约180万元，用地出让费用约4000万元，方案设计费用约90万元）。上杭县教育培训基地建成后，将大大改善我校的办学条件。

（五）突出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办学能力

**1.健全机构设置和干部队伍建设。一是**健全机构设置。2019年8月份挂牌成立上杭县社会主义学院，增加县委党校事业编制2名。根据我校工作实际，9月份我校对部分内设机构及职责重新进行明确划分和适当的调整，合并科研室和决策咨询室，新设教务室、科研与决策咨询室，已向县编委提出申请，暂未批复。**二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了充实师资力量，我校在编制空缺的情况下，根据需求择优选调两名年轻干部充实进党校师资队伍。今年聘任助理讲师2名，聘任讲师1名，聘任高级讲师1名。

**2.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积极参与市级文明单位创建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县文明办组织的好人投票和点赞活动；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志愿服务活动，成立红心向党志愿服务队，并开展志愿宣讲活动；积极开展移风易俗教育和宣传，制定红白喜事等重大事项报备制度，开展红白喜事等重大事项报备工作等。3月20日上午和下午，我校组织全体教职工参加学习从心启航”——心肺复苏全民公益行动第48、49场。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文明劝导、创建全国卫生城市文明劝导、创建全国园林城市文明劝导等活动。到镇中社区开展共建活动，深入社区开展环境整治，并入户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心理健康、精神卫生等知识。在第三届世界客属龙舟文化旅游节期间走上街头发放环保宣传材料，为群众宣讲环保知识，倡导文明环保行为。组织2019年秋季主体班学员和本校教职工积极参与“壮丽70年奋斗新时代”文艺志愿服务活动，为群众献上丰富多彩的文艺节目。在志愿服务方面，2019年1月-12月先后前往湖洋镇、旧县镇、才溪镇、太拔镇、湖洋镇、宣讲红色故事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古田会议旧址群义务讲解、点评，并到石笋村举办理论与红色故事宣讲。7月份到庐丰乡横岗村开展“润心”志愿服务。志愿服务队员通过演讲上杭红色小故事《障云忠魂—阙桥书》，微课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授课，演唱客家山歌《苏区干部好作风》及爱国歌曲《我和我的祖国》等形式来开展此次志愿服务。横岗音乐协会还以合唱、民乐合奏、竹板表演及舞蹈等形式参与了此活动，以实际行动参与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农村的热潮，该项活动被县文明办推荐刊登于福建省文明网。

**3.开展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电影《特别追踪》、《大会师》和《黄大年》。为构建和谐工作环境，进一步营造“传基因、互帮助、共提升”的校园文化氛围，上杭党校充分发挥工会的桥梁纽带作用，于1月19日上午，到庐丰畲族乡开展“追寻红色足迹，畲乡漫步竞走”主题活动。4月4日上午，上杭县委党校机关党支部组织全校党员到县革命烈士纪念碑前，开展“缅怀革命先烈、激发爱国情怀”主题教育活动。5月31日上午，我校工会前往庐丰乡横岗村开展贫困党员儿童走访慰问活动，为贫困党员儿童发放书包、学习用品等，并送去节日的祝福。

**4.做好挂钩帮扶工作**。**一是**继续做好脱贫攻坚工作。积极组织挂钩干部开展每季度入户走访及平台信息录入工作，协助湖洋镇完善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有关信息填写和核查“两不愁、三保障”政策落实突出问题。**二是**认真做好结对帮扶工作。我校分别于10月份和11月份由校领导带队前往古田镇上洋、溪背、八甲、石笋等4个挂钩帮扶村开展走访活动，实地了解各村发展状况，并结合各村实际提出发展建议。今年共下拨14万帮扶资金到结对挂钩村，其中下拨古田八甲村2万元经济发展资金、下拨古田上洋村2万元经济发展资金、下拨5万元发展资金到下派干部所驻村庐丰横岗村、下拨5万元扶贫资金到挂钩贫困村古田石笋村。

**5.加强党校机关建设。改善教学办公条件。**对教研室和科研室以及校内环境进行了维修改造。**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根据党校特色，在校园醒目位置开辟宣传文化专栏，现有主体班次专栏、时政专栏、对外培训风采、主题教育、精神文明、法治等宣传专栏。**推动图书信息化工作。**为进一步提高我校图书室藏书的利用率，让其发挥最大的社会效益，将县委党校图书室作为图书馆的一个分馆，实行图书通借通还。目前已完成馆藏图书录入工作。**建立干部关爱机制。**组织全体教职工前往县医院、中医院、龙岩市第二医院等医院体检，并在传统节日发放工会慰问品。**健全后勤保障机制。**明确行政办公人员工作职责和具体分工，确保校内各项工作、教学活动的正常运转。**加强机关效能建设。**严肃考勤纪律，每天安排一名校委和一名办公室人员做好考勤督查。**严肃财经纪律。**落实政府采购相关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和日常办公用品的保管、申领、登记等工作，规范发票报销流程。**抓好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对校园安全开展了大排查工作，年初对我校的设施设备进行了大排查，更换及新添置灭火器4个。针对我校办班情况，加强对外培带班老师及合作机构进行安全教育，特别强调现场教学安全、交通安全、人身财产安全、政治安全、饮食安全等教育，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6.做好巡察工作。**根据县委巡视巡察工作安排，县委巡察二组于今年10月28日-11月28日对我校开展专项巡察，重点围绕在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方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方面，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方面，落实巡视巡察、审计、主题教育整改方面开展巡视巡察。目前巡察进驻工作已圆满结束，下一步将认真根据巡察反馈抓好整改落实。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收支决算总表 |
|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单位：万元 |
| 收入 | 支出 |
| 项目 | 决算数 |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 决算数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446.04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二、外交支出 | 　 |
| 三、上级补助收入 | 　 | 三、国防支出 | 　 |
| 四、事业收入 | 942.1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
| 五、经营收入 | 　 | 五、教育支出 | 1602.06　 |
|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
| 七、其他收入 | 0.64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
|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
|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
|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
|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
| 　 | 　 |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 　 |
|  |  |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  |
| **本年收入合计** | 1388.78　 | **本年支出合计** | 1602.06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  结余分配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29.18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15.89　 |
| **合计** | 1617.95　 | **合计** | 1617.95　 |

二、收入决算表

|  |
| --- |
| 收入决算表 |
|  |  |  |  |  |  |  |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类 | 款 | 项 | 合计 | 1388.78　 | 446.04　 | 0.00　 | 942.1　 | 0.00　 | 0.00　 | 0.64　 |
| 　2050802 | 　干部教育 | 1388.78　 | 446.04　 | 0.00　 | 942.1　 | 0.00　 | 0.00　 | 0.64　 |

三、支出决算表

|  |
| --- |
| 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类 | 款 | 项 | 合计 | 1602.06　 | 1602.06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50802 | 　干部教育 | 1602.06　 | 1602.06　 | 0.00　 | 0.00　 | 0.00　 |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收 入 | 支 出 |
| 项 目 | 金额 | 项目（按功能分类）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446.04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0.00　 | 二、外交支出 | 　 | 　 | 　 |
| 　 | 　 | 三、国防支出 | 　 | 　 | 　 |
|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 　 | 　 |
| 　 | 　 | 五、教育支出 | 　446.60 | 446.60　 | 　0.00 |
|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 　 | 　 |
|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 　 | 　 |
|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 　 |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 　 |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 　 |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 　 | 　 |
|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 　 | 　 |
|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 　 |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 　 | 　 |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 　 | 　 |
|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 　 | 　 |
| 　 | 　 |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 　 | 　 | 　 |
|  |  |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446.04　 | **本年支出合计** | **446.60** | 446.60　 | 　0.00 |
| 　 | 　 | 　 | 　 |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0.56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0.00 | 0.00　 | 　0.00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0.56　 |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0.00　 |  | 　 | 　 | 　 |
| 　 | 　 | 　 | 　 | 　 | 　 |
| **总计** | **446.60** | **总计** | **446.60** | **446.60** | **0.00**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 --- |
| 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本年支出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合计 | 446.60　 | 446.60　 | 0.00　 |
| 　2050802 | 　干部教育 | 446.60　 | 446.60　 | 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合 计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合 计 | 446.6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59.57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79.49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2.48　 |
| 308 |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0.00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5.05　 |
| 311 |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 0.00　 |
| 312 | 对企业补贴 | 0.00　 |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  | 单位：万元 |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费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62.05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79.49　 | 310 | 资本性支出 | 　5.05 |
| 30101 |  基本工资 | 127.30　 | 30201 |  办公费 | 10.81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0.00　 |
| 30102 |  津贴补贴 | 61.69　 | 30202 |  印刷费 | 　1.90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5.05 |
| 30103 |  奖金 | 28.81　 | 30203 |  咨询费 | 0.00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0.00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0.00　 | 30204 |  手续费 | 0.00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 30107 |  绩效工资 | 23.26　 | 30205 |  水费 | 1.11　 | 31006 |  大型修缮 | 　0.00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35.61　 | 30206 |  电费 | 　1.86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0.00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2.42　 | 30207 |  邮电费 | 　2.39 | 31008 |  物资储备 | 0.00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16.13 | 302019 |  取暖费 | 　0.00 | 31009 |  土地补偿 | 0.00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18.62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0.00 | 31010 |  安置补助 | 　0.00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1.62 | 30211 |  差旅费 | 　3.31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0.00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24.2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00 | 31012 |  拆迁补偿 | 　0.00 |
| 30114 |  医疗费 | 0.00　 | 30213 |  维修(护)费 | 　5.27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19.89　 | 30214 |  租赁费 | 　0.00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0.00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2.48　 | 30215 |  会议费 | 　0.00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0.00 |
| 30301 |  离休费 | 0.00　 | 30216 |  培训费 | 　8.27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0.00 |
| 30302 |  退休费 | 0.00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1.04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00 |
| 30303 |  退职(役)费 | 0.00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0.00 | 312 | 对企业补助 | 　0.00 |
| 30304 |  抚恤金 | 0.00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0.00 | 31201 |  资本金注入 | 0.00　 |
| 30305 |  生活补助 | 2.48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0.00 | 31203 |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0.00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30226 |  劳务费 | 11.32　 | 31204 |  费用补贴 | 　0.00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0.00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0.00 | 31205 |  利息补贴 | 　0.00 |
| 30308 |  助学金 | 0.00　 | 30228 |  工会经费 | 　3.82 | 31299 |  其他对企业补助 | 　0.00 |
| 30309 |  奖励金 | 0.00　 | 30229 |  福利费 | 　0.00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00 | 39906 |  赠与 | 0.00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0.00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4.90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0.00 |
| 　 | 　 |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0.00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0.00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23.50　 | 39999 |  其他支出 | 　0.00 |
| 　 | 　 | 　 |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 　 |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 　 | 　 | 　 |
| 　 | 　 |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 　 | 　 | 　 |
| 　 | 　 | 　 | 30703 |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 　 | 　 | 　 |
| 　 | 　 | 　 | 30704 |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362.05** | **公用经费合计** | **84.55**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4 | 7 | 8 | 11 | 12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  |
| --- |
| 机构运行信息表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 目 | 统计数 | 项 目 | 统计数 |
|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 84.55　 |
| （一）支出合计 | 1.04　 | （一）行政单位 | 0.00　 |
|  1.因公出国（境）费 | 0.00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 84.55　 |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 |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 0.00　 | （一）车辆数合计（辆） | 0.00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00　 |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 0.00　 |
|  3.公务接待费 | 1.04　 |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 0.00　 |
|  （1）国内接待费 | 1.04　 |  3.机要通信用车 | 0.00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 0.00　 |  4.应急保障用车 | 0.00　 |
|  （2）国（境）外接待费 | 0.00　 |  5.执法执勤用车 | 0.00　 |
| （二）相关统计数 | --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 0.0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0.00　 |  7.离退休干部用车 | 0.00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 0.00　 |  8.其他用车 | 0.00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0.00　 |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 0.00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0.00　 |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 0.00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21　 |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 8.35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245　 |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 8.35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0.00　 |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 0.00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0.00　 |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 0.00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 0.00　 |
|  |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 0.00 |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229.18万元，本年收入1388.78万元，本年支出1602.06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5.89万元。

（一）2019年收入1388.78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减少145.4万元，减少9.5％，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446.04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0万元。

2.事业收入942.10万元。

3.经营收入0万元。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6.其他收入0.64万元。

（二）2019年支出1602.06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增加130.33万元，增长8.9％，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1602.0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14.73万元，公用支出1087.33万元。

2.项目支出0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4.经营支出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46.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1.25万元，下降2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干部教育支出446.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1.25万元，下降23%。主要原因是去年增拨了上杭县处级干部和县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研讨班经费6.6万，省财政下拨党员干部继续教育基地补助款135万元（列入委托业务费转入代建单位县城发公司） 。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46.6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62.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84.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0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万元上升4%。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1.0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万元上升4%。累计接待21批次、245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2019年0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0，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万元。同时，对2019年0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2019年度0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0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各是0个。

共对2019年度0个部门共计0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0个，“良”的项目是0个，“中”的项目是0个，“差”的项目是0个。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2019年度共计0个清单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0万元，涉及0个领域。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0个，“良”的项目是0个，“中”的项目是0个，“差”的项目是0个。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4.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60%，主要是：减少了去年财政增拨上杭县处级干部和县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研讨班经费6.6万，省财政下拨党员干部继续教育基地补助款135万元（列入委托业务费转入代建单位县城发公司）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